

## 关于举办 2022 年温州市鹿城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根据温州市鹿城区教育研究院培训计划安排，由我中心承办的“2022 年温州市鹿城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培训”，现就培训安排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时间与地点

1. 培训时间：2022 年 9 月 20 日—9 月 23 日，共 4 天
2. 培训地点：丽呈东谷酒店西溪公园印象城店（天目山路 413 号）

### 二、联系方式

温州市鹿城区教育研究院联系人：林杏雯 电话：137777766698

杭州师范大学继续教育中心联系人：邵丹丹 电话：13706712197

### 三、相关提示

1. **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请自觉遵守并配合各项防控措施。**
2. **本次培训不收培训费，统一由温州市鹿城区教育研究院支付。**培训期间往返交通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3. 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hzjsjy.hznu.edu.cn)的“培训通知”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及早向所在单位办理请假手续，安排好工作和生活，安心参训。

4. **培训期间每半天通过微信二维码进行考勤。**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 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应立即终止其培训，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

5. 参训期间学习生活相关事宜及问题请及时关注微信公众号“杭州市师干训中心”的“参训指南”栏目。



杭州市师干训中心  
公众号二维码

杭州师范大学继续教育中心

2022 年 9 月 13 日

继续教育中心